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2. 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敏先生主持，监事黄红女士、何心坦先生、邓黎先生、朱文杰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监事会。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会影响到正常的生产经营，且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批与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将理财产品投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使用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利用最高不超过106,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中的82,000万元用于投资单项理财产品期限在一年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24,000万元用于投资单项理财产品期限在6个月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